

依法履责 问题导向 共管共治 全面提升电线电缆质量 保重点工程安全

5月19日,我市召开的电线电缆质量联合整治提升行动大会上,8个政府部门及相关单位、91家电线电缆企业和行业协会发出一个共同声音:“认真汲取‘西安地铁问题电缆’深刻教训,全力提高电线电缆供给质量,共同打击伪劣电线电缆违法行为,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会上,市质监局、市商务局、市城建委、市工商局、市公安局、市政建设集团、武汉地铁集团、国网武汉供电公司8家单位共同签署《武汉市电线电缆质量提升联合备忘录》:“着力打造电线电缆从生产到工程使用全链条监管模式,各部门确立联络机构和专人,保持畅通的协同监管机制。”

武汉电线电缆行业协会表示:“规范管理诚信自律,密切配合政府工作,真正发挥协会在政府与企业之间的桥梁纽带作用。”

91家电线电缆企业(我市55家获证生产企业、重点工程中标的36家外地企业)共同签署《武汉市电线电缆生产经营自律公约》:“严格进货把关,严格质量把关,接受政府各管理部门监督,确保生产经营的电线电缆符合标准要求。”

政府部门、企业和行业协会拧成“一股绳”,共管共治提升我市电线电缆整体质量,标志着全市电线电缆质量整治提升进入了从严、更高、更全的监管时期。



武汉市质监局稽查局执法人员正在进行专项执法检查

部门谈
加强监管

严格市场准入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查获逾百件假冒伪劣电线电缆案件

据介绍,近年来,我市相关职能部门为提升我市电线电缆产品质量,严格市场准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深入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与风险监测,强化建设工程用电线电缆等建筑材料监管,组织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加大对无证生产、制售假冒伪劣电线电缆等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

市质监局质监处处长魏麟祥介绍,市质监局一直将电线电缆作为重点监管产品,包括:加强质量监督抽查,提高问题线缆发现率。按相关规定,强化不合格产品后处理工作;按照事中事后监管的要求,每年组织开展全覆盖巡查本地生产企业,对发现的问题督促整改,并推进许可退出机制;发布涉及电线电缆企业的“红黑榜”,对不能持续保持发证规定条件电线电缆生产企业生产许可证依法公告注销。

同时,加大执法查处力度。近年来,市质监局共立案查处电线电缆质量违法案件33件,其中大案要案27件,涉案违法货值1180余万元,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7件。据介绍,市工商、质监、公安经侦等部门保持对制售假冒伪劣电线电缆违法行为的高压打击态势,查获逾百件假冒伪劣电线电缆案件。

以问题为导向,积极开展专项整治行动。今年3月,西安地铁“问题”电缆事件曝光,引起群众密切关注和强烈社会反响,按照国家质检总局、省质监局通知要求,市质监局在全市范围组织开展为期三个月的电线电缆生产企业专项检查,全面检查获证电线电缆生产企业,严厉查处无证生产和违法生产行为,深入开展电线电缆专项检查工作。

实现生产、流通、使用过程全覆盖监管 加强部门联动推进质量再提升

“目前产品质量监管采取分段式监管模式,电线电缆产品从生产、流通到工地使用,由不同部门负责监管,监管力量分散,信息互通不及时,协查协同的机制尚不健全,部门监管尚未完全形成合力,所以联合联动、协同共治,打造全流程大监管模式,是今后一个时期全市电线电缆质量提升的新模式。”市质监局有关负责人说。

据介绍,市质监局先后与工商、商务、建委、供电公司等部门协同研究电线电缆等建筑材料整治工作,探索建立共治机制开展质量安全专项整治提升行动。市质监局联合市商务、工商、城建、公安、市政、武汉地铁集团、国网武汉供电公司,8个部门单位就全市电线电缆质量提升联合行动达成共识,形成会议纪要,并起草

使用单位全过程管控质量 倒逼企业落实产品质量主体责任

电线电缆在消费和使用环节有其自身特点,主要是通过招投标的方式从生产企业直接进入市政、电力、轨道交通等建设工程项目。

签署《武汉市电线电缆质量提升联合备忘录》的单位表示,将进一步强化重点工程招投标过程监管,改进评标办法,突出企业信誉、质量保障、产品质量等因素,遏制以降低质量为代价的恶性竞争。

市政建设集团、国网武汉供电公司、武汉地铁集团等使用单位加大工程中电线电缆等建筑材料的招标采购、进场验收等全过程的质量管控,对工

签订了《武汉市电线电缆质量提升联合备忘录》。

“与质监、公安等部门加强衔接配合,建立和完善电线电缆质量监管信息共享机制,形成监管合力,共同做好电线电缆质量提升工作。”市工商局表示,全市各级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加强对电线电缆市场的监管,加强对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抽检,加大对商标侵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违法违纪行为的打击力度。市质监局表示,将继续深入开展电线电缆生产企业专项检查,落实区域监管责任,强化动态质量抽查,遏制线缆“缩水”等问题,严厉查处无证生产和电线电缆质量违法行为。市政建设集团、国网武汉供电公司、武汉地铁集团等使用单位高度重视电线电缆等建材质量,严格执行工程招投标及进场验收等程序。

程中发现的电线电缆质量问题及时向质监、工商、城建等部门通报,倒逼企业全面落实产品质量主体责任,生产供应符合标准要求及合同约定的线缆,确保工程安全。

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陈镇表示,该公司从电缆的招投标采购、到货检验、现场安装及验收等阶段,全过程严格控制电缆产品质量,所使用的电缆必须经型式试验、工厂自检、出厂验收抽检、第三方送检以及交接试验,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坚决杜绝“问题电缆”进入武汉轨道交通项目。

下一步工作计划

实行质量诚信“红黑榜”制度 让企业对失信行为不敢为、不愿为和不能为

“为促进我市电线电缆产品质量明显提升,确保重点工程质量安全,实行质量诚信‘红黑榜’制度,各责任单位还将建立信息互通机制。”市质监局质监处处长魏麟祥介绍,实行质量诚信“红黑榜”制度,加大对质量诚信企业的扶持和激励力度,深入推进电线电缆品牌战略,树立一批讲质量、重诚信、树品牌的优秀典型;严厉惩处质量失信行为,对质量失信企业名单全面推送相关部门和建设单位,实行联合惩戒和市场退出,让企业对失信行为不敢为、不愿为和不能为,激励企业走以质取胜之路。

同时,各部门将履行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公开假冒伪劣电线电缆投诉举报电话,妥善处理质量投诉举报,切实维护消费者和使用单位的质量权益。强化重点工

程招投标过程监管,改进评标办法,突出企业的信誉、质量保障、产品质量等因素,加强市场调研,确定合理的招投标底价,遏制以降低质量为代价的恶性竞争。针对工程中电线电缆进场验收停留在凭证查验为主、实物抽查不够的问题,建议建立电线电缆投入使用前严格的第三方抽检制度,尤其针对乙供电缆产品,确保建设工程中投入使用的电线电缆质量可靠和安全。

据了解,针对电线电缆等建筑材料多部门监管协同性不力的问题,市质监、市工商、市城建委、市商务局、国网武汉供电公司、武汉地铁集团等有关部门开展联合提升行动,净化市场环境,建立部门间信息互通机制,探索建立跨部门联合监管执法的大监管模式。

…电线电缆行业存在的问题、原因及危害…

突出问题: 诚信意识不强 监管合力不足

据介绍,目前,我市电线电缆生产经营及监管方面主要存在以下几个突出问题:一是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低于合理成本价中标的现象普遍存在;二是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够,部分供应商生产供应的产品存在偷工减料、假冒、以不合格冒充合格、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标准

等问题;三是工程建筑材料把关制度不完善,重点工程中建材产品进场把关多为监理单位、供应商送检,缺少监管部门的抽检环节;四是部门监管尚未完全形成合力,电线电缆产品从生产、流通到工地使用,由不同部门负责监管,监管力量分散,信息互通不及时,协查协同机制尚不健全。

主要不合格项目及影响:

一旦失火会导致严重事故

“目前电线电缆质量抽查中发现的主要不合格项有20℃直流电阻、绝缘偏心度、烟密度、成束燃烧试验等项目。”国家电线电缆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武汉)主任金群介绍。

据介绍,绝缘偏心度对中高压电力电缆来说是项重要指标,当电力电缆绝缘厚度不均匀而有偏心时,绝缘层内部的电场分布也就不再均匀,恶化后的电场将在绝缘较薄处集中,绝缘越薄的地方承受的

电场强度越大,影响电缆的抗机械应力、抗化学物质能力以及电气性能,严重时可能导致绝缘击穿。

“电线电缆在地铁、隧道等重大工程上是集束敷设的,如果电缆的烟密度不合格,电缆一旦失火,烟雾

中酸性气体的腐蚀性也会对周围的电气设备造成腐蚀,导致严重的二次危害,造成巨大损失和出现非常严重的事故。”金群说。

据介绍,成束燃烧试验已经作为评价阻燃电缆阻燃性能的首选。阻燃电缆是电缆万无一失火,能够把燃烧限制在局部范围内,不产生蔓延,保住其他的各种设备,避免造成更大的损失。企业节约成本,偷工减料,使用相对低劣的阻燃料生产电缆,容易造成电缆的成束燃烧不合格。

金群称,重大工程中的电线电缆是在相对密闭的空间内,阻燃和烟密度这两个项目不合格,如果电缆燃烧,将急剧消耗氧气,产生的烟雾还会使人员迷失逃生方向,这也是灾难性的。

…现状及行业存在的“潜规则”…

我市电线电缆行业竞争力不强

近年来省内电线电缆行业整体发展速度很快,新增企业数量不断上升。武汉电线电缆行业协会会长彭敏祥称,截至目前,全市共有电线电缆获证生产企业69家。但是在电线电缆市场“外省产品进驻市内的很多,致使我省、武汉市内企业效益急剧下滑。”

据统计,当前,我市电线电缆行业年总产值约200亿元。根据武汉市质监局公布的2014年—2016年武汉市电线电缆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的结果显示,共抽查电线电缆产品318批次,合格296批次,合格率为93.1%。“武汉本地企业生产的电线电缆产品质量较好。”

低于合理成本价中标现象广泛存在

据相关媒体介绍,西安地铁“问题电缆”事件曝露出重点工程用材把关和工程招标中“劣币驱逐良币”的一些深层次问题,包括:低于合理成本价中标的现象。招投标均以低于成本价中标,特别是乙方组织的物资招标,更是低中选低,致使低标

线缆流入建设工程。二是品牌企业招标无优势,许多名牌线缆企业受低中标价影响,在招标中没有优势,被大量低标线缆挤压出建设工程市场,也不愿意不积极参与工程招标。三是大型建设项目招标也存在层层转包的现象。

送检与供货存在“潜规则”

“电线电缆送检样品与批量供货之间不一致;小样代替批量抽样,选择部分次要检测项目代替主要检测项目”。这已成为行业“潜规则”。行内知情人介绍:一个电缆产品可能只有50多项检测指标,而很多企业在送检的时候,常常提出只检测几项指标,电缆厂商只在这几个送检指标合格即可过检。”这位知情人说,电缆

检测可分为“部分性能检测”和“全性能检测”两种。即使样品检测合格,也无法保证线缆合格,因为送检样品可能并非使用产品。而电线电缆质量监督检验机构,只对送检的来样负责是否合格,没有送检的产品是否合格则由电缆厂商和电线电缆使用单位“说了算”,这其中也存在不可告人的利益分配的“潜规则”。

链接 >>>

全面落实质量主体责任 企业加强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

“企业是电线电缆产品质量安全的责任主体。”市质监局有关负责人说,无论是武汉本地还是外地的电线电缆生产企业,都要牢固树立质量责任意识,全面落实企业产品质量主体责任,为社会提供安全合格可靠的产品。

“共管共治下,将建立和完善企业质量责任人制度和质量管理体系,实行从原材料进厂把关、生产过

程控制和出厂检验全过程质量管理,建立健全原材料和产品台账制度,依法诚信生产经营。”武汉市电线电缆企业接受采访时纷纷表示,严格执行产品标准及合同约定,确保生产经营的电线电缆符合要求,杜绝伪劣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电线电缆出厂流向市场及建设工程,共同抵制“问题电缆”流向社会、进入工程,才能共同净化全市电线电缆市场环境。

91家企业签生产经营自律公约 绝不生产经营伪劣产品

湖北三佳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总经理段君认为,招标投标作为一种重要的交易方式,在产生积极成效的同时,也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尤其是最低价中标的体制严重扰乱市场,阻碍正当竞争,降低了产品质量,采购单位应参考以上信息优先采用质量长期稳定的合格产品,引入成本价+正常利润的指导价中标模式,避免低价不合格产品流入到重点工程项目。

“不生产经营伪劣及其他违反质量法规的电线电缆,做一名守法

经营者。”5月19日,91家电线电缆企业负责人签署《生产经营自律公约》后表示:主动接受建筑主管部门、建设单位、监理方的监督,不弄虚作假,自觉抵制工程使用不合格电线电缆。

“质量就是企业的生命,通过行业自律,显示行业抓质量的决心。”武汉第二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沈勇说:“严格进货把关、严格质量把关,接受政府各管理部门监督,确保生产经营的电线电缆符合标准要求。”